



歌门鬼城四部曲之一

插图本

泰忒斯诞生

THE GORMENGHAST TETRALOGY
TITUS GROAN

[英] 马尔文·皮克 著
唐文、陈韵琴 译

Mervyn Peake



THE GORMENGHAST TETRALOGY

TITUS GROAN

歌门鬼城四部曲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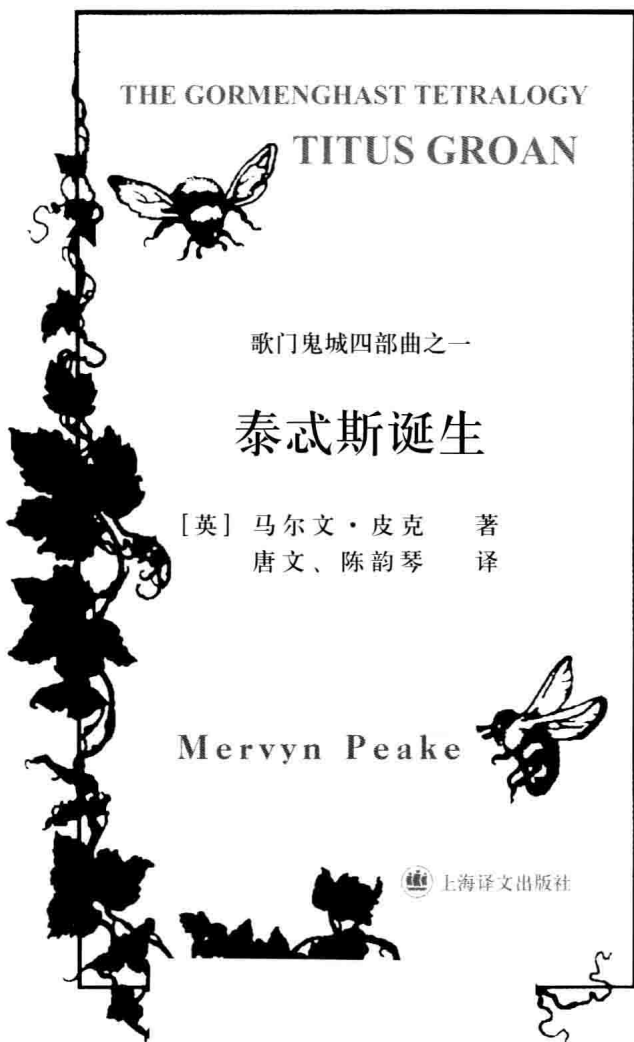
泰忒斯诞生

[英] 马尔文·皮克 著
唐文、陈韵琴 译

Mervyn Peake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泰忒斯诞生/(英)皮克(Peake, M.)著;唐文,

陈韵琴译.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 2014. 7

(歌门鬼城四部曲; 1)

书名原文: The gormenghast tetralogy; titus groan

ISBN 978-7-5327-6020-6

I. 泰… II. ①皮… ②唐… ③陈… III. ①长篇小
说—英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44369 号



图字: 09-2011-619 号

歌门鬼城四部曲之一: 泰忒斯诞生

[英] 马尔文·皮克 著 唐文 陈韵琴 译

策划编辑/龚容 责任编辑/王洁琼 装帧设计/柴昊洲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

网址: www.yiwen.com.cn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杭州恒力通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15.25 插页 2 字数 313,000

2014 年 7 月第 1 版 201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7,000 册

ISBN 978-7-5327-6020-6/I·3577

定价: 50.00 元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 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转载、摘编或复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T: 0571-88506965

导 读

安东尼·伯吉斯^①

赖慈芸 译

二十世纪四十年代中期到后期，英国文坛出现了几部作品，迅速取得了所谓“经典”的地位：思想博大精深，分明是因时而作，足以作为时代之声，但所言又超越所属的年代。这些经典包括艾略特的《四个四重奏》、康纳利的《不平静的坟墓》、伊夫林·沃的《旧地重游》和《亲者》、奥威尔的《动物农场》和《一九八四》等等。藉此熬过大战尾声和战后初期的读者，都很清楚这些名作之所以能论及人类永恒的议题，皆拜乱世的迫切感所赐。在他们具体而微的世界中，无论是康纳利的法国、沃的天主教秩序与绝望并存的世界、奥威尔的两个反乌托邦，或是艾略特笔下历史会因永恒而得到救赎的神秘“静止点”，都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这些世界都是环绕着一个清晰的概念而建构的。如果勉强要用一句话来总结这个概念，那就是：人类若不能珍视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几乎沦丧殆尽的价值，则将无力为善，也将丧失快乐的可能。然而，同一时期却有一本书，始终独立于这一波铺天盖地的警世寓言风潮之外。《泰忒斯诞生》书中的世界，并不怀念往日世界的美好，也不是末日预言，而仅仅是不同的世界。我们的历史、文化和仪式在这个世界中宛然可见，但却凝滞于时间之中，拒绝前行，自给自足，有自己的悲喜兴衰，也自我封闭着，这就是“歌门鬼城”的世界。

《泰忒斯诞生》（*Titus Groan*）是《歌门鬼城》四部曲的第一部，于1946年出版，作者马尔文·皮克当年只有三十五岁。书一问世就广受好

评，有些书评更是对它推崇备至。随后问世的第二部《歌门鬼城》（*Gormenghast*, 1950）及第三部《泰忒斯独行》（*Titus Alone*, 1959），主角泰忒斯的命运进一步展开，他所处的世界轮廓也越发清晰。但是这两部续集虽然也很出色，读者的反馈却不及首部曲，毕竟首卷出版于1946年，时局艰难困顿，人们迫不及待想参与一场奇想的盛宴。然而，虽然评论界对《泰忒斯诞生》赞誉有加，此书终究没成为畅销书，只有小众为其着迷。作者皮克在当代小说史中亦籍籍无名，原因显而易见：皮克不同于其他受瞩目的作家，他与种族、阶级以及同性恋等主题无涉，也无意探索所谓当代意识的新疆域；在写作技巧上，他似乎是走回头路，而无意于创新。他的作品一任私密的想象尽情驰骋，并不能作为小说艺术发展的里程碑。

皮克虽得到不少赞赏，却也颇受质疑。他的小说难以归类，风格之独特，不亚于皮考克或洛夫克拉夫特的著作。此外，他才华洋溢，不但是杰出的诗人，也是位匠心独运的插图画家。皮克书中的插图难以摹仿，却仍不断有人仿效。皮克完全精通文学及绘画艺术，能与其相提并论的只有温德姆·刘易斯。对于文学和绘画艺术，两人追求的目标可说南辕北辙，但皮克和刘易斯处理描写类的文体时，倒是所见略同，这得归功于两人都有插画背景。他们书中的情节显得进展缓慢，多因其视觉描写占大量篇幅，并不关心时间过了多久，似乎执意要以空间的描述来填满时间的空白。

《泰忒斯诞生》一书完全是三度空间式的，看看刚开始描写歌门鬼城的文字“某种笨重的建筑质地”，这句确切地带出后面的行文风格。然而在实体描述之外，还可发现另一层深具魅力的倾向，能同时展现诗人和插画家的长才：“此塔参差点缀着黑色常春藤，犹如一根断指，耸立在状如拳头、棱角分明的石头建物间，以冒渎之姿，狂妄地直指上天。”

这颇有哥特式的恐怖写作风格，但如此形容此书仍嫌不足。在阅读

① 安东尼·伯吉斯（Anthony Burgess, 1917—1993），英国当代著名小说家、评论家，著有《发条橙》等。

《泰忒斯诞生》的过程中，我们从一些蛛丝马迹似乎能明白它属于何种文类，但这些关键线索却又是幌子。以小说人物的名字为例：“住在锈迹斑斑的军械库顶上的八旬老人”内特厄；神雕堂执事罗特寇德；另外还有傅莱、斯肥特、史迪帕克、丝蕾格嬷嬷、普恩斯瓜乐等等。这些名字若出现于皮考克、狄更斯的小说或是诙谐的儿童故事中，都是恰如其分的。名字本身虽相当滑稽，内在的基调却非旁人可以一笑置之的，更非不着边际的幻想：笨重的建筑格调将一切压抑其中，故即便角色名字趣味十足，我们都得认真看待；同样地，若认为书中只是展示华丽的怪诞人物（典型英国人的想法），也不太恰当，因为没有任何角色脱离常轨，全都属于同一体制，整体建构在一丝不苟的规则上。

整座歌门鬼城都离不开传统和仪式。城主每日该做的事，都需典仪长一一指导。古书上明文规定这些言行举止：“各个确切的时间点、各场合应着之服、该有的象征性动作。”仅有典仪长通晓整套仪式制度：“仪式所有的专门细节，穷毕生之力才能精通，而众人皆知，每日的表现，必含神圣的传统精神。”这样的精神，影响到所有阶层。因此，大厨房的整洁由十八个洗刷工负责，他们世代代，皆注定从事机械无趣的工作。然而，却正好在此厨房，一股变革的力量崛起了，也就是年轻的史迪帕克，他在书中承认自己“天生反骨”。老掉牙的激进言论，在这封闭世界，听上去却格外新鲜而邪恶：“有人得干一辈子活，赚得微薄薪水才能过日子，但其他人却从来不用工作，就可享尽荣华富贵，你们难道不觉得这是不对的吗？”史迪帕克便是体制破坏者之一。他放火烧毁藏书楼、杀了典仪长、逼疯泰忒斯的父亲，随后更掀起一场腥风血雨。但歌门鬼城仍屹立不倒，典仪长宣布泰忒斯为第七十七任城主。

本书结束时主人翁才一岁多，不过他的故事还很长，这只不过是歌门鬼城史诗四部曲中的第一部。只要读到《泰忒斯诞生》的最后章节，读者就会明白用“史诗”一词来形容这部巨著有多么贴切。与其说这是一部传统英国小说，我倒宁愿将它视作古老的异教徒传奇。诸如气数将尽的城主、意外蹿起的主角、城堡、家臣群聚的大厅、山峦、湖泊、扭曲的树林、奇异的生物、沾满血腥的匕首、阴郁的氛围以及可怕的不祥之兆，无

不带有史前英格兰的神秘色彩（虽说茶叶、松饼、烟草和雪利酒似乎太英国了一点），而小说语言的华丽亦彰显了它史诗的本质。

战后英国文坛原本就难接受华而不实的修辞风格，但皮克却成功创作出华丽却言之有物的作品，对他而言，夸张从来就不等于散漫，小说中最富浪漫奇想的片段总不乏音韵之美，用字也相当精准。

扭曲森林中散发磷光的树木围成一圈，在森林之巅显现清晰的圆图图案，随着歌门鬼城的山脉缓坡起伏着……每一片树叶都有其姿态，几颗矗立的大石也都散发着某种权威，看过一眼就难以忘记，它们各自有着独特的形状，各自在其倾泻的阴影中闪耀着独有的光彩。

偶尔（例如本书尾声处），皮克也会滥情得有点过火：

激情正以肉身之姿在蜂巢般的石头城中漫步。会有泪水，也会有奇怪的笑声。在这屋顶的阴影下，有暴烈的降生和死亡。还有梦想、暴力和幻灭。

绿火般的黎明很快就会到来。爱自己会呼喊着想起义！因为明天是另一天——泰忒斯已经进了城堡。

不过，故事内容终究才是最重要的。这整本书所要展现的是一种姿态，只是很容易让人感觉过火；字里行间蕴藏着某种自嘲意味，书中人物怪异的姓名与头衔就是最显而易见的证明。作者要我们接受无法严肃对待的传统，而那些传统才是真正令人感动或颤栗的。城主夫人身上站满禽鸟，庞大有如树丛，她喉咙发出的空洞咕噜声令人毛骨悚然：“‘满足。’她嘎声重复道，那些重音节一如猫叫，‘泰忒斯是一切的中心。石头和山——血统和服从。让它们碰他吧。他少掉一根头发，我就要一颗心脏停止跳动。如果风暴结束时，我想施恩——那就这样吧；如果我不想赦免——谁又能奈我何？’”

这是一部复杂的作品，会让读者产生许多不同反应：精心设计的情节

带来妙不可言的愉悦，古老的传奇故事带来单纯的阅读享受，恐惧之余又有点怀疑，心底涌现奇异的瘙痒感，自我耽溺在哥特氛围中，优美的语言令人激赏。这是一本绝妙好书，作者喜欢在情节最紧张的时候展现他的机智，感觉有点像老式的益智游戏：“那东西的头擦过天花板，向前无声地移动。那高度是人类不可能达到的，它没有高度。它不是一个高的鬼魂——它是无法衡量的；死亡现身了。”读者总能意识到作者刻意压抑自己的锋芒，即使遇上最精彩的打斗场面，他依然维持一贯的自制力，像是台完全独立的别墅发电机一般，维持着真实与想象世界间的界线。但是，这样就能完全排除真实世界的影子吗？

要回答这个问题，我们必须回到本书首度面世的年代，那个残酷的漫长战争刚结束的年代。将小牛头骨装到典仪长遗骸的脊柱上，猫儿在史迪帕克右颊上狠狠划出一道血痕，傅莱与斯肥特在蜘蛛厅里的那场打斗，这些都不像典型的哥特风格，却明显反映出战争年代的残酷冷血。数百年的传统付之一炬，城主在失去维持仪式传统的支柱后发疯，这些似乎都象征着过去数百年现实秩序的瓦解。然而过分热切地去《泰忒斯诞生》中寻找寓意是很危险的。基本上，这仍是一部由个人想象造就的作品，作者在其中巨细靡遗地描写一个与真实世界并存的想象世界。但疯狂是虚假的，一切都在控制之中。如果你喜欢，这本奇幻小说会是一瓶醇酒，作者的聪明才智有如冰镇用的冰块，将整瓶酒降到最适宜饮用的温度。当今文坛没有哪部小说与之相类。全书精彩绝伦，堪称当代经典。

目 录

导读 安东尼·伯吉斯 1

- 1 神雕堂 1
- 2 大厨房 11
- 3 斯肥特 16
- 4 石头巷 25
- 5 偷窥 32
- 6 费莎公主 38
- 7 烛泪和鸟食 41
- 8 小城主的金指环 45
- 9 塞浦奎夫 49
- 10 医生的膝盖 54
- 11 阁楼 62
- 12 月色下的保姆 72
- 13 凯姐 78
- 14 世子 81
- 15 家族聚会 89
- 16 受洗 97
- 17 逃跑的方法 105
- 18 石板路 109
- 19 窥看之景 112
- 20 远的和近的 116
- 21 尘埃和常春藤 123
- 22 窗边的尸体 125

- 23 枯萎的向日葵 133
- 24 洗脸 136
- 25 医生府 145
- 26 伶牙俐齿 161
- 27 老保姆打瞌睡时 169
- 28 带来的口信 176
- 29 藏书楼 182
- 30 在青柠绿色的光影下 188
- 31 双胞胎公主 192
- 32 枞树的球果 203
- 33 凯姐和任托 210
- 34 根之房 221
- 35 荣耀的痕迹 231
- 36 纵火准备 239
- 37 山洞 245
- 38 月下决斗 256
- 39 太阳又下山了 260
- 40 与此同时 268
- 41 大火 278
- 42 骑马回城 292
- 43 斯肥特留下了记号 298
- 44 挖出巴昆廷 302
- 45 第一批后果 307
- 46 埋葬索尔多士 310
- 47 双胞胎不听话 315
- 48 幽暗不明 319
- 49 芦苇屋顶 323
- 50 发烧 328
- 51 道别 332

- 52 一天清晨 336
- 53 变色的脸 344
- 54 血腥的颧骨 350
- 55 又见双胞胎公主 357
- 56 黑暗的早餐会 362
- 57 众人的沉思 367
- 58 这里或那里 376
- 59 预知 381
- 60 准备施暴 386
- 61 子夜血光 392
- 62 逝去 408
- 63 那些玫瑰是石头 410
- 64 巴昆廷和史迪帕克 416
- 65 歌门鬼城湖畔 424
- 66 城主夫人葛楚德 444
- 67 幽灵 446
- 68 幼主登基 453
- 69 又见罗特寇德先生 465

1 神雕堂

庞然的石头城——歌门鬼城，具有某种笨重的建筑质地，可惜沿着城堡外墙有一大群病菌似的烂泥屋。这些屋子杂乱无序地铺满整个山坡，一座叠着另一座，直延伸到城堡外墙。最贴近城堡的烂泥屋，都像岩石上的帽贝，紧紧地抓着城墙。根据古法，烂泥屋有权利尽可能接近高高在上的城堡。在烂泥屋不规则的屋顶上，不分季节，总有城墙颓败的影子，塔楼残缺高耸的影子和燧石塔的巨大阴影。此塔参差点缀着黑色常春藤，犹如一根断指，耸立在状如拳头、棱角分明的石建物间，以冒渎之姿，狂妄地直指上天。晚上，高塔回响着猫头鹰的叫声，白天，高塔静静地站着，投下长长的影子。

城堡内外的居民鲜有往来。只在每年六月的第一个清晨，那些烂泥屋的居民才可获准进入大庭，把他们一年来雕刻好的木制品呈上。这些木制品，都涂上了奇怪的颜色，有些刻的是动物，有些刻的是人，件件不同，风格各异。要在中间挑出最好的木雕是很激烈的竞争。烂泥屋的居民，一旦青春爱火熄灭了之后，唯一热中的就是雕刻木制品。城墙外凌乱的烂泥屋里，有那么十几二十个独具创意的工匠，作为领头的雕刻工匠，多少能让他们在阴影里感到些骄傲。

城墙内缘，沿墙距离地面几尺高的地方，由东至西延伸出长约二三百米的巨型石架，跟建城墙的石头同出一辙。石架漆成白色，每年六月的第一个清晨，就会被放上木雕，等待城主葛洛恩的评审。而三件获评为最完美的木雕会被挑出来，从此被放在神雕堂里。

这些栩栩如生的雕刻，一动不动地立在石架上，一整天。它们身后墙上趣怪的影子，随着太阳的转动而移动，拉长，木雕也像给慢慢晒黑了。

木雕间满是轻蔑和妒忌。工匠们像乞丐似的站着，身后的家人也都静静地站着，个个样子粗鲁，未老先衰。光彩，早已褪去了。

没选中的木雕，会在当天傍晚在城主的西阳台下给烧掉。按习俗，他得站在那儿，默默低下头，像是哀悼，然后铜锣敲响三下，被选中逃过火劫的三件木雕就会在月光下呈上前，搁在阳台栏杆上，等下面的人都能看得一清二楚，城主就会叫那三件木雕的木匠上前，当他们迅速在他楼下站好，城主就会丢给他们传统的羊皮书卷，上面写着每隔一个月的月圆晚上，三人将获准在自己区域的城垛上走动。那几晚，从歌门鬼城南墙的窗户，可能会看见那些月光下小小的身影来回走动。他们凭借出色的工艺，得到这份向往已久的荣誉。

除了木雕日，以及赋予最出色的工匠走动的特权外，城堡里的住客是没有任何机会去了解城墙外的人，事实上，城墙外的人也引不起城堡里的人的兴趣，城堡里的人都淹没在高墙的阴影里了。

城墙外是一群几乎被遗忘的人：赫然记起，就像一个不断重复的噩梦。只有木雕日，让他们走出阴影，重见光明，唤醒逝去的记忆。就算是住在锈迹斑斑的军械库顶上的八旬老人内特厄也能记得以前的木雕仪式。根据律法，数之不尽的木雕都给焚成灰烬了，但被选中的依然存放在神雕堂里。



神雕堂坐落在古堡北翼的顶层，由一老执事罗特寇德负责打理。因为从没有人来参观，罗特寇德大部分的生命都在他挂在角落上的那张吊床上度过。不过就算在打瞌睡，他也是紧握着手中的鸡毛掸子，他每天的工作之一就是神雕堂无声的长廊中拂去木雕上的灰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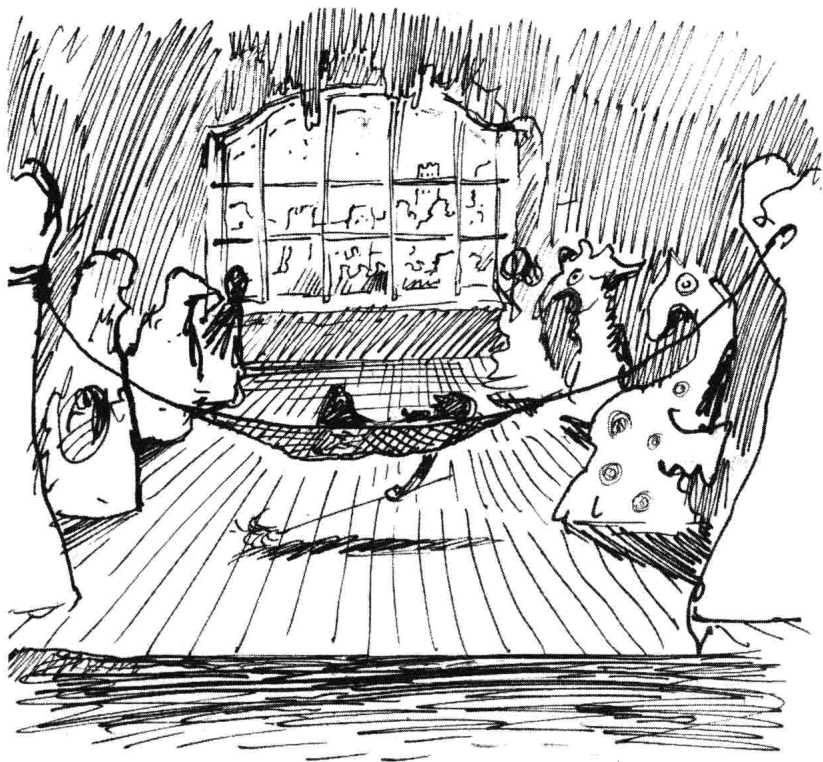
他对那些木雕的美没什么兴趣，但不知不觉地，他对其中一两件木雕有了一份特别的感情。帮翡翠骏马掸灰时，会特别仔细，翡翠骏马对面的墨绿色人头和花斑鲨鱼也是他的心头肉。这几件木雕上可不能有一粒灰尘。

不论冬夏，年年如此，每天早上七点，罗特寇德就会脱下外套，把自己从头到脚套进一件灰色的宽身长袍里，胳膊下夹着鸡毛掸子，他总爱从眼镜框上方若有所思地窥看整个大厅。他的脑袋又黑又小，像一颗腐蚀了的火枪弹头。在他隐约闪光的镜片背后，是一双小眼睛，就像是他脑袋的迷你版。双眼跟头都不间断地动着，像是要补回睡觉时不能动的时间。每走一步，他的头就会机械地从这一边晃到另一边，双眼呢，仿佛跟着头的指引，窥视着这里那里，没目标地到处看。巡完一趟之后，罗特寇德通常会拿起夹在左边胳膊下的鸡毛掸子，毫不迟疑地向他右手边第一个木雕进攻。神雕厅在北翼的最上层，其实根本就不像是厅堂，而像一个阁楼。整个厅堂只有在最尽头有一扇窗，另一边的尽头就是罗特寇德上来的门了。上面很暗，窗上的百叶帘一年四季都是垂着的。天花板上垂下七盏大烛台，每隔九尺就有一盏，从早到晚照亮着神雕堂。烛台上的蜡烛绝不可熄灭，也不可将近熄灭，罗特寇德每晚九点离开前会亲自添换。入口前有一个又小又暗的房间，里面储存了好些白蜡烛，也有罗特寇德随时可换上的长袍，还有一本巨大的访客留言本，但铺满了白色的灰尘。还有一把梯子。没有椅子、桌子或任何家具，只有窗子那头罗特寇德睡觉用的吊床。木地板上也因铺满灰尘而呈现白色。这些他努力从木雕上扫下来的灰尘无处可去，只好停在地板上，渐渐堆积得很厚，特别是在四个墙脚。

扫完右手边第一个木雕后，罗特寇德就会机械地走向一列列色泽各异、方阵似一排排开的木雕，在每个木雕前停一阵子，双眼上下左右地扫视一遍，脖子上的头熟门熟路地晃着，接着就举起他的鸡毛掸子。罗特寇

德是独身的。初次见面他总是显得很冷漠，甚至很紧张。女士总令他不知缘由地感到恐惧。对他而言，一个人终日在长长的阁楼生活，也未尝不是件好事，但有时，因着这个那个的原因，会有仆人或城主家的人突然来访，问他一些有关仪式的问题，把他惊吓一阵，但没多久，尘埃就会再一次在大厅里落定，也会在罗特寇德心上落定。

躺在吊床上，子弹般的脑袋埋在自己的臂弯里，罗特寇德在做着什么白日梦呢？年复一年，日复一日的，他会梦想着什么呢？很难设想罗特寇德脑海中会有什么伟大的想法，尘埃中一列列抹得发光的木雕直延伸到远处，就像是呈现在国王跟前的路，罗特寇德也没想要好好利用这种独处，他只是很喜欢独处而已，也就是说，他很怕有不速之客。



一个潮湿的午后，却真有人来打搅罗特寇德了，他正在吊床上沉睡，但他的午睡给打断了，有人一边扭着门柄，一边像平时惯常的那样敲着门，声音在长长的阁楼里回响着，接着就没人地板上的尘埃去了，几道阳光从百叶窗狭小的裂缝中挤了进来。即使在那么炎热，焗闷，透不过气来的午后，百叶窗还是闭着，大厅中的烛光显得很是别扭。门柄的扭动声中，罗特寇德突然坐起身。几道微细的阳光透过百叶窗映着灰尘投在他黑色的脑袋上，照得发亮。下吊床时，吊床裹着肩膀颤动着，他双眼不断上上下下地看着门，又忙着瞄一眼晃动的门柄，右手紧握着鸡毛掸子，罗特寇德走向光亮的通道，每一步都扬起一阵灰尘。当他终于来到门前，门柄不晃了，他忽地双膝及地，把右眼对准钥匙孔，同时竭力控制脑袋的震动和左眼的跳动。（他的左眼无时无刻不在上下跳动地看着门）集中精神，他看到了，距离他这边钥匙孔的眼睛约三寸的地方，有另一只眼睛，肯定是一只不属于他的眼睛，这不仅仅因为那只眼珠不是铁灰色的，更明显的是那只眼睛在门的另一边。这另一只做着跟罗特寇德同样动作的眼睛是属于傅莱的。傅莱是歌门鬼城城主塞浦奎夫那不苟言笑的大总管。对傅莱而言，跟城主大人在城堡里相隔了横向四间房，或纵向一层楼的距离，可是很少见的事。不在大人身边是很不寻常，但在这闷热的午后，傅莱先生的一只眼睛正停在神雕像门外的钥匙孔，想必傅莱先生身体的其他部分也跟这眼睛在一起吧。两只眼睛认出对方后几乎一起离开了钥匙孔。铜门柄又给访客扭动起来了。罗特寇德把钥匙插进匙孔一转，门慢慢打开了。

傅莱先生的身子就堆在门口，他抱着双臂站在那儿，面无表情地审视着面前这矮小的男人。他那张骨骼嶙峋的脸像是不可能发出正常的声音，只有一种极碎裂，极古远，极干枯的东西，像尖削的木枝，也像碎石的味道。他那两片僵硬的嘴唇倒还是分开了，说：“是我，”说完向前跨了一步走进大厅，他的膝关节随之咯咯作响，让人联想起树枝的折断声。他走路时，这声音总是伴着他，伴着他的整个生命，每一步。

罗特寇德看到是他，不耐烦地甩了甩手示意他进门，再关上了大门。

交谈从不是傅莱的强项，他忧郁地盯着自己的前方，然后，罗特寇德觉得像是等了一生那么久，傅莱才举起一只瘦骨嶙峋的手，搔了搔耳背。

吐出了他的第二句话：“还在这儿，嗯？”声音像是从那张脸上逼出来的。

罗特寇德觉得那种问题大概不用回答，耸了耸肩，翻了翻眼。

傅莱定了定神，继续说：“我说，还在这儿，嗯？罗特寇德？”他厌恶地望着翡翠骏马。“你还在这儿，嗯？”

“我一直都在这儿，”罗特寇德说着，拉下眼镜，双眼在傅莱身上直打转。“天天都在，一直在。今天热得要命，闷死了！你要什么？”

“没什么，”傅莱说着，转脸望着罗特寇德，恶狠狠地。“我没要什么。”他把手掌在屁股上擦了擦，那两块黑色的布料都给磨得像丝绸般反光了。

罗特寇德用鸡毛掸子扫走鞋里的灰尘，歪着他的子弹脑袋淡淡地“啊”了声。

“你‘啊’什么呀，”傅莱说着，背着罗特寇德，一边沿着木雕长廊走，一边继续说：“告诉你，这可不是啊一声的事儿。”

“当然当然，”罗特寇德说，“可不止呢，我肯定！只是我不明白。我呢，是这个厅的执事。”说到这儿，他把身子挺得笔直，踮着脚站在灰尘中。

“你是什么来着？”傅莱转身俯视着罗特寇德，“执事？”

“就是啊！”罗特寇德晃着脑袋回答。

傅莱沉着嗓子咕咚了一声。对罗特寇德来说，这声音表示傅莱完全不能了解。罗特寇德很厌恶，傅莱竟来自己的地方捣乱。

“执事先生，”过了一阵死寂时间，傅莱接着说，“我有事要告诉你。我知道一些事，好吧？”

“什么事？”

“待会儿就告诉你。你先告诉我，今天几号？几月几号？几年几月几号？”罗特寇德给弄迷糊了，但也开始感兴趣了。这瘦老头儿准有什么想说。于是他回答：“今天是第八个月的第八天，不确定是几年。问这干吗？”

傅莱重复了一遍：“第八个月的第八天。”声音低得几乎听不到，一